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阳政办发〔2021〕81号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印发阳城县道路交通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乡(镇)人民政府,开发区管委会,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:

今年入汛以来,我县遭遇多轮强降雨,致使交通基础设施损毁严重,给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产生活造成严重影响。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,省委、省政府,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关于道路交通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部署要求,现将《阳城县道路交通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0月2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阳城县道路交通设施灾后恢复重建
工 作 方 案

2021年7月份以来，我县遭遇十数轮时间久、范围广、强度大的降雨天气。受连续强降雨影响，全县道路交通基础设施灾毁严重，多处发生边坡滑塌、路面沉陷、道路塌方等地质灾害。为进一步做好道路交通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，按照县委、县政府安排部署，制定如下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、李克强总理关于防灾救灾的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入践行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理念，全面落实省委、省政府，市委、市政府和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，按照“恢复的过程就是提升的过程”和“先保通、后保畅、再提升”工作思路，科学谋划、分级实施、形成合力、强势推进，扎实有序做好道路交通灾后恢复重建，全面提升道路交通畅通水平和防灾抗灾能力，尽快恢复人民群众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对道路交通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成立县道路交通恢复重建工作领导组：

组　长：梁　凯　　副县长

　　武新峰　　副县长、县公安局局长

副组长:赵伟亮　　县政府办副主任

　　原怀庆　　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成　员:赵战兵　　县财政局局长

　　原丰军　　县公路管理段段长

　　李　鹏　　县公安局副局长、交警大队大队长

　　乔光孝　　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
　　曹立明　　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

　　酒晋兵　　凤城镇镇长

　　张晋芳　　北留镇镇长

　　李　锋　　润城镇镇长

　　张慧芳　　町店镇镇长

　　成　丹　　寺头乡乡长

　　张海芳　　芹池镇镇长

　　霍鹏飞　　西河乡乡长

　　刘金阳　　演礼镇镇长

　　赵向阳　　次营镇镇长

　　徐敏超　　董封乡乡长

　　申栋梁　　横河镇镇长

　　马　俊　　河北镇镇长

　　上官艳平　白桑镇镇长

　　原春苗　　蟒河镇镇长

　　马卫兵　　东冶镇镇长

领导组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，办公室主任由县交通运输局原怀庆局长兼任。领导组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各工作组开展工作，负责灾后恢复重建相关会议和信息统计等工作。

三、工作任务

县交通运输局为道路交通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牵头单位，负责全县农村公路灾后恢复重建的项目组织、设计审批、施工许可、质量监督、督促指导等。道路交通恢复重建工作领导组下设4个工作组，各组要抽调专人，定期向领导组办公室报告工作进展。

（一）国省干线恢复重建组

组长：原丰军（兼）

成员：常龙善、秦虎龙、张国廷

工作任务：1.积极向上级公路部门申请灾后恢复重建补助资金；2.按照“边设计、边恢复、边通车、边巩固”的工作思路，扎实推进国道日凤线、省道阳济公路灾后恢复重建；3.做好国省干线安全隐患排查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置；4.提高受损严重路段路基路面、桥梁涵洞设计标准，提升交通保障能力和抗灾能力。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0月底前抢通，不影响车辆通行。2022年底前完成道路恢复重建。

（二）县乡主干公路恢复重建组

组长：乔光孝（兼）

成员：何新社、张宏斌、赵海胜、上官路东

工作任务:1.统筹考虑县乡主干道、乡村道路恢复重建设计方案,提高交通保障能力和抗灾能力;2.负责15条县乡主干道灾后恢复重建工作;3.督促、指导各乡(镇)完成乡村道路灾后恢复重建;4.做好县乡主干道安全隐患排查,发现问题及时处置;5.对于地形地质复杂、易引发次生灾害、灾毁体量较大的损毁公路,要制定专项处置方案进行恢复重建;6.做好全县农村公路灾毁影像资料、恢复重建相关资料的收集、整理、上报及交工验收等工作;7.积极争取上级灾毁资金,提出灾毁资金补助办法并及时下拨。

完成时限:2021年10月底前保通,实现车辆通行;2022年6月底前完成县乡主干道灾后恢复重建。

(三)乡村道路恢复重建组

按照"县道县管、乡村道乡(镇)管"的原则,乡村道路恢复重建以乡(镇)为建设主体,按照一般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程序实施。15个乡(镇)分别成立乡村道路恢复重建工作组。

组长:各乡(镇)乡(镇)长(兼)

成员:各乡(镇)抽调人员成立专班

工作任务:1.全面排查辖区范围内乡村道路灾毁情况,做到应报尽报,配合交通运输局做好相关设计工作;2.严格按照一般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要求,办理相关手续;3.做好乡村道路灾毁影像资料、恢复重建相关资料的收集、整理及交工验收等工作;4.认真排查辖区范围内乡村道路存在的安全隐患,发现问题及时处置。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0月底前保通，实现车辆通行；2022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灾后恢复重建。

（四）太行一号国家风景道阳城段恢复重建组

组长：曹立明（兼）

成员：邢涛、孙文军

工作任务：1.太行旅游公司切实履行主体责任，督促各施工分部加快推进灾毁恢复重建工作；2.按照PPP项目相关规定及流程，做好灾后恢复工作；3.做好灾毁路段影像资料及恢复重建相关资料的收集、整理；4.做好恢复重建设计方案、质量监督等工作；5.做好沿线安全隐患排查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置；6.与道路工程同步推进五大配套系统工程建设。

完成时限：2021年11月底前保通，实现车辆通行；2022年6月底前全面完成建设任务。

四、建设资金

县、乡、村三级农村公路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由县交通运输局统一组织设计，整体打包上报。县交通运输局通过多渠道向上级争取灾后恢复重建资金，根据工程实施情况向县政府提出灾毁资金补助意见；各乡（镇）可以统筹农村公路养护工程和日常养护资金用于灾后恢复重建，也可通过赈灾、捐助等多种方式筹集灾毁恢复资金；县公路管理段积极向上级公路部门申请国省干线灾后恢复重建资金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组织领导。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，增强忧患意识，强化底线思维，牢固树立“全县一盘棋”思想，强化“促一方发展，保一方平安”的政治担当，把道路交通设施灾后恢复重建工作作为当前的头等大事，建立健全工作机构，压紧压实责任链条，健全完善长效机制，各司其职、各负其责，密切配合、通力协作，勇于担当、奋力攻坚，集中力量办大事，高质量完成灾后恢复重建这一光荣而艰巨的政治任务。

（二）明确目标任务，狠抓工作落实。县交通运输局、县公路管理段、各乡（镇）要进一步明确工作责任，细化工作措施，量化工作目标，抓好工作落实。要加强地质灾害隐患排查，科学研判，及早处置，坚决杜绝次生安全事故发生。要建立灾后恢复重建任务清单，明确每一条道路的责任人员、责任路段、恢复重建方案、工作要求、完成时限等，实行清单化、项目化管理。领导组办公室要坚持问题导向、目标导向，定期不定期对各工作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、通报，推动恢复重建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。

（三）加强工程管理，严把安全质量关。道路交通恢复重建，工程量大，涉及面广，务必加强工程建设管理。要加强工程质量监管，严格按设计要求和技术标准进行施工，对不合格工程要立即返工；要加强工程安全管理，要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和各项安全措施，强化安全意识，加强防范和隐患排查整治，有效确保施工

安全;要加快工程建设进度,抓紧恢复重建各个环节的工作,加大人力和机械投入,优化施工方案,对抢修工程要加班加点,昼夜施工,确保工程建设加快推进,按时优质完成恢复重建任务。

(四)做好宣传引导,保障群众生产生活。交通的安全畅通,影响着经济社会的正常发展和人民群众的生产生活,关系全社会的和谐稳定。在道路交通恢复重建过程中,各工作组要明确相应的绕行线路或修建简易通行道路,避免给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带来不便。各有关部门要加强宣传解释,形成正确的舆论导向,争取广大群众的理解支持,避免产生社会矛盾,杜绝负面舆情。公安交警要会同交通、公路等部门做好道路相关标志(牌)的安装、标线的划设等工作,做好灾后恢复重建期间的交通劝导,共同营造一个安全有序的道路交通出行环境。

抄送:县委办,县人大办,县政协办,县法院,县检察院,各人民团体,各新闻单位

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1年10月25日印发